

# 國立臺中第二高級中學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 暑期及開學前後學生應行注意事項

(本表公告 <http://www.tcssh.tc.edu.tw> 二中首頁→網路佈告欄)

## 壹、暑假須知

### 一、暑假生活注意事項：

1. 暑假期間，學生仍受校規約束，本校同學應以校譽為重，勿涉足不當場所，勿染不良習性。
2. 各縣市教育局、警局於暑假期間，均由各校教官配合，於每日不定時實施聯合巡查，對象以各校學生為主。
3. 特別注意各項活動、工讀、交通及校外生活安全，不得無照駕駛汽機車及私自組隊郊遊、在外停留不可超過晚上十時，逾時回家應事先與家長聯絡。(防範溺水，應謹慎選擇水上活動地點，以免發生意外造成遺憾。)
4. 暑假期間特別注意生活行為，來校必須穿著整齊校服，校外活動盡量穿著便服為原則。
5. 暑假期間，學務處每日均有教官值勤，需要協助事項請隨時聯繫(電話:22021521#233 或 22021897)。
6. 暑假期間，圖書館開放時間：週一到週五上午 08：00 到 12：00 及下午 13：00 到 17：00。
7. 暑假校園自習開放時間與地點：(勤耕園因暑假施工不開放)  
7 月 3 日到 19 日：明德樓一樓自習教室開放 8 點到 18 點。  
7 月 20 日到 8 月 31 日：明德樓一樓自習教室開放 8 點到 21 點  
7 月 7 日到 25 日：高三各班可視需求，先行向學務處申請開放，使用時間：08：00~17：00。周六日不開放。  
7 月 26 日到 8 月 31 日期間週六日：高三教室開放，使用時間 08：00~17:00

### 二、返校日期分配表：

月	7			8
日	3	14	25	26
星期	四	一	五	二
原班級	102、109、202、208、212	103、110、203、216	104、111、209、217	108、113、211、218

\*以上均為 102 學年第 2 學期之整潔尚待加強班級，請於 8 時 30 分穿著校服於中正堂前集合。因故無法到校者務必事先向衛生組請假，否則依校規議處。

### 三、成績單、補考、重補修：

1. 102 學年(含學期)成績單於 7 月 4 日(星期五)寄發(當天下午 17:00 後上網查看成績)，7 月 8 日(星期二)下午 5:00 前公佈補考名單，並張貼於教務處外公佈欄，不另行個別通知。
2. 補考日期：7 月 9 日(星期三)。參加補考同學應著全套校服並攜帶學生證(或身分證、健保卡)，未帶證明文件及服儀不整者不得入場，補考場次及座位表於 7 月 8 日(星期二)下午 17:00 公告於教務處公佈欄及本校網路佈告欄。
3. 參加學期補考之同學，不得參加與補考日期衝突之各類活動，除不可避免之突發事件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請假。
4. 重補修注意事項：  
(1).7 月 15 日(星期二)到 7 月 17 日(星期四)高一、高二重補修線上報名，7 月 28 日~8 月 1 日上網列印繳費單逕至代收超商或銀行繳費。  
(2).7 月 18 日(星期五)公佈重補修上課地點及名單。

### 四、暑假輔導：

1. 高二、高三暑期輔導：7 月 28 日(星期一)至 8 月 22 日(星期五)。
2. 參加輔導課同學一律穿著校服到校，並於開課前一日整理個人服裝儀容。
3. 輔導課期間照常早讀及升旗，一切作息規定與平常上課相同。
4. 高二、三第一次複習考於 9 月 9 日(星期二)、10 日(星期三)實施，考試範圍於暑期輔導期間公佈。
5. 已核准轉組之同學，暑假輔導即編入新班級上課。
6. 暑期輔導課全程擬請事假的同學，請依本校學生請假規定完成請假手續。

### 五、103 學年度新生應注意事項：

1. 高一新生報到或返校：詳見新生報到通知書。  
身心障礙新生，請於完成報到手續之後，至特教組資源教室領取相關資料，並接受新生輔導。
2. 高一新生資優班鑑定報名：第一次 6 月 23 日(星期一)，第二次：8 月 4 日(星期一)，第三次：8 月 15 日(星期五)。
3. 高一新生資優班鑑定複選：8 月 20 日(星期三)
4. 公告高一新生資優班鑑定通過名單：8 月 25 日(星期一)中午 12:00 前請上本校網站之「網路佈告欄」查看。
5. 公告高一編班名單：8 月 26 日(星期二)下午 2:00 以後，請上本校網站之「網路佈告欄」查看。
6. 高一新生始業輔導：8 月 27 日(星期三)、8 月 28 日(星期四)、8 月 29 日(星期五)，相關訊息請上本校網站之「網路佈告欄」查看。



7. 高一新生家長親職座談會：103年9月13日(星期六)上午

## 貳、開學及註冊須知

### 一、註冊繳費：

1.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規定標準收費。註冊費明細公告於本校電子佈告欄，繳費單於暑假輔導課期間發放。
2. 註冊費用務必在9月10日(星期三)前至台灣銀行各分行或透過ATM自動提款機、網路銀行、郵局、超商等繳納，收據請妥為保存。如有疑問請洽總務處出納組04-22021521#185, 145。

### 二、開學註冊日程：

1. 103年9月1日(星期一)為開學註冊日。
2. 開學註冊流程如次：

時間	~7:20	7:20---7:45	7:45---8:10	8:10~16:00
項目	打掃環境	早自習	開學典禮及 檢查服裝儀容	全校正常上課
地點	各班各區	各班教室	內操場	

### 3. 註冊辦理手續：

- (1) 檢查服裝儀容後，各班至教室集合按註冊時間分配表辦理各項事宜。
- (2) 各班班長將註冊程序單，送交註冊組辦理註冊。
- (3) 各班班長聽候廣播，率領同學至領書處領取書籍及書籍發放單。
- (4) 作業簿本由合作社統一採購，訂於暑假輔導期間發放(費用於開學後統一繳交)。
- (5) 因公事病假於註冊當日請假獲准者，於9月2日(星期二)補註冊。

### 三、學生證：

1. 學生證遺失者，須於註冊前申請補發。(申請補發請先到合作社購買學生證票，再到註冊組登記辦理。)
2. 學生證蓋註冊章：開學後一週，另行通知集體收繳辦理。
3. 註冊手續必須如期完成，否則依校規處理，未加蓋註冊章之學生證不具任何在學證明效力。

### 四、申請就學貸款注意事項：

1. 應於每學期註冊前連同保證人，攜帶申貸日前三個月內之戶籍謄本、印章、國民身份證、學生證及學雜費繳費單至台灣銀行任何一家分行辦妥簽約對保手續。
2. 對保完成後，請攜帶貸款申請書及原學雜費繳費單至出納組更換新繳費單，至指定地點繳費。
3. 依據教育部八十九年八月十六日台(89)高(二)字第八九一〇二二三六六號函，中低收入家庭標準為新台幣壹百壹拾肆萬元以下。
4. 可貸項目為：學雜費(全額)、住宿費(全額)、書籍費(1000元上限)、平安保險費(全額)。
5. 申請就學貸款請先於台灣銀行入口網站 <https://sloan.bot.com.tw> 填寫貸款申請書/撥款通知書，並開放預約，同學可上網預約對保時段及分行，節省對保作業時間。

### 五、辦理減免學雜費須知：

1. 申請日期：高二、高三(含原住民族)於103年6月4日(星期三)至8月15日(星期五)前辦理完成，註冊繳費時逕予減免。若證件未在8月15日以前核發，則統一於開學後一週內(103年9月5日)補辦。
2. 減免對象及應繳證件：
  - (1) 公費生—撫卹令或年撫卹令證書影本。
  - (2) 軍人子女—補給證影本。
  - (3) 殘障學生或殘障人士子女—殘障手冊影本、戶口名簿影本及父母(或法定監護人)、學生等3人之「101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」。
  - (4) 低及中低收入戶子女—政府核發之低(中)收入戶證明(可向區、鄉、鎮公所申請)。
  - (5) 特殊境遇婦女子女—持有社會局核發之證明文件者。(詳細規定請參閱註冊組網站)
  - (6) 各班學期成績「智育」前三名之家境清寒學生(無記過處分，體育70以上)。  
(本項為獎學金性質，故請領本項者須先繳完註冊費，爾後再行退費。)
3. 同時具有多重身份者擇最優一項辦理減免。
4. 原住民族籍學生獎助學金之餘額，於開學後數週另行補發，由總務處出納組通知印領。

### 六、服裝儀容檢查：

1. 時間：9月1日(星期一)註冊當天檢查，不合規定者輔導改正後補檢。
2. 著校服，繡學號，書包整潔不塗畫。
3. 為維持二中優良形象，髮型勿奇形怪狀且須梳理整齊，男生請勿留鬍鬚。
4. 指甲必須修剪整齊清潔，不得留長指甲或塗油彩；不准帶任何耳飾、項鍊。

### 七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1. 免早讀、免升旗申請：除痼疾者外均於開學後1週內按規定辦理申請作業。
2. 團膳費依照實際上課天數收費。

